黄河几字弯

□乔明

我家住在黄河岸边
河水从这里深情地流过
麦浪滚滚，瓜果飘香
鱼鸭同舞，牛羊肥壮
各民族儿女手拉手守望相助
共同描绘绿色的图画
黄河几字弯
美丽神奇的地方
年年岁岁
黄河水哺育各民族儿女幸福成长
啊，黄河几字弯
生我养我的地方
古老的古如歌在这里世代传唱
漫瀚调在黄河两岸久久回荡
久久回荡

我家住在黄河岸边
河水从这里深情地流过
机声隆鸣，电塔飞架
钢花起舞，汽笛歌唱
各民族儿女心连心团结奋斗
共同创造繁荣和希望
黄河几字弯
富饶文明的地方
岁岁年年
黄河水流淌在各民族儿女心上
啊，黄河几字弯
生我养我的地方
乌金从这里发送祖国四面八方
云计算谱写着新时代壮美华章
壮美华章

水韵颂中华

□李秀华

泉水叮咚汇成溪，
银瀑飞练景色奇。
湖波潋滟茫无际，
万船渔歌荡涟漪。

千川万水走高低，
汩汩滔滔永不息。
星罗棋布山河美，
肥田沃土孕生机。

大河汹涌龙脉起，
长江浩渺育华裔。
物华天宝大江歌，
人杰地灵黄河曲。

五千文明冠天下，
泱泱大国又崛起。
江歌一首巨龙颂，
河曲再奏唱华地。

江歌河曲声无尽，
水韵族魂亘古今。
感天动地神州舞，
泣鬼惊神震寰宇。

国魂水韵情无界，
涌动五洋浪涛激。
破冰摧坚惠两极，
万古冰川飘红旗。

嫦娥揽月取壤归，
万米深海猎珍奇。
一带一路共同体，
互助互惠又互利。

庚子全球战疫激，
大爱无疆唯华地。
试看小康梦已圆，
百年复兴待须臾。

诗二首

□贾志义

仲春时节

燃片红云唤醒春，山花灼灼竞芳芬。
枝头喜鹊鸣新曲，田野耕牛和古音。

青城喜逢春雨

夜雨敲窗似抚琴，美犹天籁悦吾心。
清晨野外寻诗意，放眼山川满目新。

一首童谣

□王剑文

我叫乌兰高娃，1953年出生，我的养父叫罗布森，养母叫小海。1960年，还不满8岁的我，跟着他们来到阿拉善左旗吉兰泰镇（大水沟）庆格勒公社乌西日格嘎查。

爷爷一样的养父

第一眼看到养父的时候，他的样子很老，他跟着大队马书记到乌西日格大队去接我。我心里很害怕，因为在去吉兰泰和庆格勒的路上，就听到议论，说要把我们送这儿送那儿的，送到沙子里就出不来了……。心里一直担心沙子把我埋了。所以在吉兰泰时，谁领我都不走。到了庆格勒后，只剩下我一个人了，大人们让我跟着养父走，我知道不走不行了，就乖乖地让他把我抱到了驴上。到家时已后晌（傍晚），远远地看见一个头上扎着头巾的老婆子，我心想：完了，这个老爷爷要把我卖给这个老婆子了，吓得我动也不敢动。爷爷把我从驴上抱下来，把驴拴好后，让我进蒙古包里，吃点东西就睡了。第二天醒来一看，老额吉还在呢，我这才知道，爷爷和这个老额吉是一家人。他们教我喊额吉和阿布，喊额吉我也喊呢，但我看养父很老的样子，阿布怎么也喊不出来，还是叫爷爷，他们也就不管我了，随我喊吧。所以我一直称养父为爷爷。

爷爷的听力不行，平时和他说话都必须大声说他才能勉强听见，还经常会听岔拐到别的地方。爷爷对人特别好，无论谁来家里，他都高兴地留下吃饭，羊肉泡馍馍、面条子，把碗里的饭摁得实实的，总怕人家不好意思吃挨饿呢。

父亲一样的养母

额吉个子不高，圆脸大眼睛，长得还是不错的。额吉性格倔强、刚毅，暴脾气，一辈子受了很多苦。她不会温柔讲话，也不会说亲密的话，额吉对我好在心里，爱在行动上，却不善表达在脸上或语言上。生活中从来没有让我挨过一顿饿，牧区吃得很简单，炒米、肉、羊杂等，他们吃啥就给我吃啥，每顿都会吃得饱饱的。她还用羊肉、皮毛等置换面料，请别人给我做新衣服，教我说蒙古语，教我干些力所能及的活，比如熬茶、煮肉、喂羊、饮马等简单的活计。

我结婚后，额吉帮我带娃娃，小儿子就是额吉用羊奶泡馍喂大的，生二女儿时，没来得及请接生婆，额吉就亲自给我接生，大儿子在公社上小学时，出麻疹，额吉就步行10公里到学校侍候儿子，儿子病好了，额吉却累病了，传染上了麻疹，高烧不退，昏迷几天，十几天下不了地，差点把命丢了。

我一生感激额吉，与额吉在一起生活了38年，从来没有争吵过。

相依相惜的家

初来养父母家时，那是一个用破旧毡搭起的蒙古包，里面没有什么陈设，晚上睡觉盖的也是白天脱下来的羊皮袄，当时家里的两三百只羊，都属于大集体（公社）的财产，不能随便宰杀。在队里不算最好，中等生活吧。我那时胆子特别小，因为牧区方圆几十里没有人家，刮风时，带着些哨声和唔唔声，特别吓人。白天养父母要去放牧、找牲口，临走时告诉我，不能乱跑，外面全是沙窝，如果跑出去迷了路会被沙子埋住的，谁也找不见。所以他们走后，我就吓得躲在毡包里门也不敢出，连动也不敢动，生怕出去后被沙子埋了。

那时，养父已经63岁，养母也49岁了。他们都是吉兰泰（原庆格勒公社大水沟）乌西日格嘎查的牧民。养母一辈子没有生育，我到这个家之前，他们曾抱养过一个女娃娃，后来不知啥原因病死了。后来又抱养了一个男娃娃，养了几天后，男娃娃家的人以各种理由想要回娃娃，正当养父和养母不知怎么办时，大队书记马塞音别立格跑去养父母家说：“你们老了，这个男娃娃还小，不好养，你们还是给人家送回去吧，你跟我走，我给你们找一个可好的女娃娃。”就这样，养父跟着马书记到了公社，就领回了我。

我10岁那年，养父母把我送到离家30多里外的庆格勒公社学校去上学。每个星期回一次家拿些吃的，每次离开家回学校时，书包里都塞得满满的，干肉条、炒米、馍等，和班里其他同学相比，我算是条件好的，吃得饱、穿得也好。

1967年，我小学四年级，正好是个秋天，放假回家后才知道爷爷病倒了，得的是食道癌，额吉每天给爷爷熬药、喂药，侍候生病的爷爷。我在家帮额吉放羊，4个月后，爷爷去世了。当时我也15岁了，也熟悉、适应了牧区生活，家里也需要帮手，我就跟额吉说不去学校了，在家帮额吉一起放羊、打理家务吧，额吉也同意了。

额吉一辈子闲不住，可能干了，放羊，拾柴火，捡驼粪，帮我们哄娃娃。1998年，额吉87岁的时候，病了，在炕上躺了8天就去世了。额吉活着的时候，见到了两个重孙子。

爷爷和额吉生前都没有照过相，爷爷去世早，那时候条件不好，不知道照相。后来条件好了，想带额吉出去拍个照，可额吉晕车晕得厉害，自己也不肯去，出去一次太受罪，所以，爷爷和额吉一辈子就没有留下一张相片。

一首童谣

几十年过去了，小时候的记忆也都淡忘了、模糊了，过去的老物件一个也没留下。原本是有一张我小时候的照片，装在钱包里的，后来我生病了，老汉（丈夫）帮我把钱包装上了。后来，他不小心把钱包弄丢了，结果唯一的一张照片也给丢了，但唯有在托儿所学的那首儿歌始终没忘。

那时候，托儿所里的阿姨们每天照顾我们和那几个还不会走路的娃娃，她们给我们起好了蒙古族名字，还教我们唱儿歌：“爸爸、妈妈有工作，把我们送到托儿所，托儿所朋友多，唱歌跳舞真快乐……”这首歌记忆最深刻，不仅词曲记得清，就连当时教我们唱歌的郭阿姨的模样也记得可清楚了。郭阿姨穿着白大褂，梳着两条大辫子，皮肤很白，对我们特别好，又细心又和善。因为我喜欢唱，郭阿姨也很喜欢我。想想我这一辈子为什么喜欢唱歌，也许就是缘于这个郭阿姨吧。这么多年来，每当唱起这首儿歌，心里头就高兴得很，就想那个郭阿姨，也不知她现在在哪里。我这几个娃娃小的时候甚至孙子小的时候，我都用这首儿歌哄过他们，这首儿歌是我这辈子唱的第一首歌，也是唯一一首会唱的汉语儿歌。

守望家园

我们现在有5个人的草场在一起，共1.4万多亩，骆驼有50峰，羊300头，毛驴20多头。住房从最早的蒙古包到20世纪70年代盖的第一套土坯房，再到20世纪80年代的砖包坯、现在的红砖房，子女们还在城里买了楼房。这都要感谢政府的政策好。我们舍不得离开养父母养育我们的地方。我现在和二儿子在一起生活，我的三个女儿，也都在这里帮忙。我们家开了奶产品加工产业，做些酪蛋子、酸奶糖、奶皮等，这些东西的制作手艺都是我跟着我养父母学的，他们教我做的都是实实在在的真东西，从不掺假。我也把这个技术传给儿女儿们。我们的奶产品每天供不应求，都是提前预订，生意特别好。

生活是越来越好了，政策好，额吉和爷爷给我们留下的草场也好。我永远感谢党，感谢政府，感谢马书记，感谢爷爷和我额吉！祝愿草场越来越好！祝愿大家都幸福平安！

（乌兰高娃口述　王剑文整理）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鱼儿乐

□郭发仔

稍有余暇，完全可以把自己交给一条鱼。

猫儿、狗儿可爱，也逗人喜欢，但猫儿狗儿那些事太繁琐，稍不如意半夜里还会耍点小情绪，闹得人畜互相不安宁。

鱼儿不一样。偶尔换换水，撒点食，它便撒欢似的，高兴得手舞足蹈，不时还抛来一个媚眼，令人如同见了一个钟灵毓秀的妹儿。

电视柜上的那五条金鱼，是一年前从花鸟市场买来的。经过那个市场时，满眼的花儿树儿尽是娇媚气，如同浓妆艳抹的候台演员。唯有玻璃缸里泛着金色鳞光的鱼儿，在水里自顾自地游着，透出一些低到尘埃处的自然气息。

这五条小金鱼像一家子。两条大的也不过大拇指粗，其中一条长得很奇特，肚皮圆鼓鼓的，眼睛像灯笼般凸出头外，滴溜溜一转，似乎可以洞悉身边的细微的风吹草动。她总是慢条斯理的，悬在水中，金丝大尾舒缓地摆动，如同一位举止儒雅的贵妇。另一条则是大众相貌，但反应灵敏，流线型的身体刚健有力，时刻都摆弄出舍我其谁的英雄气势。三条小鱼约摸小指头大，在两条大鱼的羽翼下，自由自在，自得其乐。

平时，金鱼是金鱼，我是我。它们活在自己的世界里，简单地吃喝，用不着操心明天的晴雨和心境的是非。我不是鱼，我不知道鱼的笑点在哪；鱼也不是我，在它七秒钟的记忆里，我就是一个从它的世界路过的人。

似乎只有在我喂食时，我和鱼儿才站在同一世界的地平线上。清代张潮在《幽梦影》中说，金鱼是“物类神仙”，色好而味苦，不供馔食。金鱼不供人吃，但它管不住自己那张嘴，给多少吃多少，跟村子里的二傻差不多。不论饥饱，哪怕撑死，也要咽下嘴边的那颗食料。

每天下班回来，我第一件事就是喂鱼。我一来，鱼儿便一齐游过来，聚在一起朝我吐泡泡，嘴里吧嗒有声，透明的尾须急切地摆动。我看她们表演，她们也盯着我看。一旦我拿来鱼饲料袋，她们似乎闻着味了，身子立了起来，如同《天鹅湖》里的芭蕾舞女。有时我故意虚晃一枪，做个假投食动作，小鱼儿讨了个没趣，白了我一眼，嘴里吐着泡泡，自我解嘲一般，别有生趣。

接触多了，我总以为鱼儿是懂人的。每次我凑上前去，它们都聚拢来，朝我瞅了又瞅，似乎揣摩我的心思一般。嘴巴一张一翕，又像在说着我无法听懂的悄悄话。即使我不投食，它们依旧继续它的表演，忽急忽缓，忽上忽下，冷不丁也会来一个后滚翻，露出银亮的鱼肚白。

去年年底，我们要回千里之外的老家过春节，这鱼儿便一时没了去处。放生是不行的，在物竞天择的自然法则里，习惯了衣食无忧的金鱼无法找到自己的生存之门。送人吧，有些难为情，大春节的，谁会为了别人的鱼而把自己困成一条鱼呢？

最终，我把鱼儿装进一个圆形的塑料杯里，千里走单骑，驶过平原，越过高山，一会儿在山洞里穿行，一会儿在高架桥上飞奔。所到之处，我顾不得身边的山水景致，我只关心紧闭在塑料杯里的鱼。在夜宿宾馆时，我打开盖子一看，鱼儿静静地躺在水杯中，紧紧依偎在一起，似乎它们手牵着手，心连着心。也许，它们早已商量好了，回家的路太漫长，管好自己，就是一家人最大的幸福。

回到老家，我去各处拜见长辈，随身都带着这五条金鱼。无论走到哪里，在我打开盖子的那一刻，它们依旧仰着头看着我，不停地扭动小小的身子，极尽娇媚。春节过后，我从家乡带回了一份起起伏伏的情绪，鱼儿则多了一份与我惺惺相惜的经历。

看见鱼儿，我经常想起庄子在《秋水》中的“濠梁之辩”：子非鱼，安知鱼之乐？行色匆匆的我们，自然无法得知鱼的乐，也不知其苦。但大自然中的一切都是有情感的，贴近苍生，敬畏生命，我们便可在天地间舒心吐气，呼吸自如。

吧嗒吧嗒，鱼儿又在唤我了。也许，在它们的世界里，我早就获得了超出七秒钟的新生。

清晨鸟鸣（组章）

□蒋波

天还没亮，鸟儿的鸣叫声就覆盖了整片山野。

悠长的，短促的，婉转的，粗犷的。鸟儿都是天生的歌者，舌尖上推出的音符，飞扬时，都带着独特的韵味。

从黑暗到晨光熹微，从鱼肚白到日上三竿，鸟儿也不怕嗓子喑哑，唱了又唱，毫不停歇。树听烦了，木然而立，风听腻了，拂袖而去。

它们谁也没有注意到，坐在树下石头上的我，正在微笑着倾听，在声声鸟鸣声中，为思想开启了一扇明亮的天窗！

空山鸟鸣

天蓝，风有点冷；山空，可听清脆的流水声。

这么早的春，草芽尚未冒出土层。

几棵擎着绿意的老松树间，蓦地闪出几翅鸟影，一声鸣叫，山动了动，两声鸟鸣，水动了动。当第三声鸟鸣清清爽爽响起时，行走在山中石径上的我，心灵便有了一种温暖的感觉。

这么早的春，这么空灵的山中，这么清脆婉转的鸟鸣，一声声点亮了大山，蛰伏了许久的春意！

一根枯草

起初长在地上，被寒意袭击，被阳光曝晒，没有水分的草慢慢变黄，然后无奈地屈服于一场恶风。

失去根基的枯草，在风中飞起又落下，惊恐中被一只鸟儿牢牢叼在嘴里，随着一双翅膀飞升。

一根枯草，因一只鸟儿的机缘，从地上移至树上，在一个鸟巢里安身立命。

一根多么幸运的枯草呀，能在温暖中，与光阴一起见证新生命的诞生！

闲庭信步　　高元智　摄

身在异乡梦故里

□高峻

许多时候，家乡的山水草木，父老乡亲以及风土人情，仅仅被珍藏在记忆深处，你不去触摸他，他也不会出来与你纠葛。因为你就在他的身边，朝夕相处，习以为常了。

一旦离开家乡之后，深藏在记忆深处的乡愁，一山一水，一草一木，一人一事便不知不觉地跳跃在你的脑海里，甚至是你梦中的常客，怎么也挥之不去。

我就有这样的生命体验，有时甚至很强烈。

当迈开脚步不停地跋涉或者暂时独居一隅，所面对的都是陌生的地带和生活环境，那灯光、门扉、草色、花香以及行人的眉飞唇吻和欢声笑语，都会不由自主地与家乡联系在一起，似曾相识又生疏难见。

一年秋天，我到丽江古城小憩了20余天，想体验一下世外桃源的恬静。站在初秋暮霭古城郊外的阡陌之中，顿觉万籁俱静，群山归隐，风很凉，吹得夜空零落的星星强作镇静。我默默地注意着游人匆匆晚归的行色和树林中流萤麻木的飞旋。他们和它们显然表现出无奈的疲惫和没有组织的无序。流动的空气，头顶的薄云，眼下的小溪，没有多少与家乡的有区别，特别是耳畔的虫声，此起彼伏的鸣叫，竟然和家乡的一模一样，隐隐的却很清晰，怯怯的又公开吟唱，短短的却任意呼唤。地域虽然不同，鸟的歌声相似。

回到古城下榻的宾馆不多时，外面便下起小雨，街道很快湿透了，行人逐渐减少。我独自躺在床上，空旷和寂寥一阵阵袭来，胜过了电视里的喧闹。世界远去了，但远不出一个游人漫无边际的思绪。此时此刻，这里阴雨绵绵，冷风习习，而家乡或许星空闪烁，风和树静。小河还没有结冰，燕子也没有南飞，气候还比较温和，妻子正在灯下给儿子讲故事。她们相依相偎，等待同一个心上人的归来。

我打开窗户，伸出茫然的手，除了空气的虚渺和雨点的清冷，捕捉不到可以随身带走的可留着纪念的东西。心里默想，能带走的也许就是对异乡生活理念的粗浅认识和对地理位置的感知，而最大的收益就是对祖国大好河山的赞美。

外出行走，不论走到哪里，都想和家乡做一些比较。在那陌生的地域和路途，我总是一个匆匆过客，所有饮过酒、品过茶、下榻过的地方，只是一个人一生中的某一个驿站，从未想过，这些异乡的田园与山水在离去之后，何时再来。它只能是让我留入心底，打磨人生的经历。

走了很多地方，最后的感觉还是：一个人一生只有一个故乡，一个魂牵梦绕于一生的故乡。

北国风光